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视频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全体董事采用通讯视频会议方式出席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兼总裁陈继先生主持，全体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推进〈股权转让协议〉洽谈及签署等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（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）。

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了《关于签署〈合作协议〉的公告》，公司与同翎新能源（扬州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同翎新能源”）拟在超高效 N 型晶硅电池研发和生产制造领域开展合作，具体落地项目为同翎新能源科技（高邮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同翎高邮”）。根据《合作协议》的特别约定，公司需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完成具体交易方案及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表决程序。鉴于《股权转让协议》涉及与相关政府部门、相关方洽谈，以及国资审批流程，为高效推进本次交易、更好衔接公司审议程序与国资审批流程，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《股权转让协议》核心条款范围内，授权管理层具体开展《股权转让协议》洽谈及签署相关事宜，以及办理股权转让后续工商变更

等事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推进〈股权转让协议〉洽谈及签署等相关事宜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9）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（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）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和要求，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 14:00 以现场与网络投票方式，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提交的议案，具体情况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7 日